

111 年新竹市圖書館(分館)營運績效評鑑計畫

- 一、 依據：新竹市推動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計畫及新竹市圖書館(分館)營運績效評鑑作業要點實行。
- 二、 計畫目的：為檢視本市公共圖書館的服務品質及業務，了解並改善圖書館現況問題，配合適時的獎勵計畫，激勵圖書館工作人員士氣，促進圖書館事業發展。
- 三、 受評對象：本市公共圖書館各分館(以下簡稱受評館)，包含香山、鹽水、南寮、金山、龍山、青少年及動物園等 7 座分館。
- 四、 實施辦法

(一) 成立執行評鑑委員會

設置 4-8 人，其中召集人 1 人，由本局局長指派，1 人為副召集人，由本局圖書資訊科科長兼任，其餘委員，由本局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聘(派)任之。

(二) 評鑑基準與結果評定

1. 評分基準：以「新竹市圖書館(分館)營運績效評量表」為評分基準。
2. 成績計算：依據各委員所填之累計總分除以委員數計算之。
3. 結果：評鑑結果前 3 名館，分別頒發特優、優等及甲等獎狀，館員每人依序位特優、優等計嘉獎 2 支，甲等嘉獎 1 支，獲得特優之受評館能免受評鑑乙次，以此獎勵表現優異的人員之辛勞。

(三) 執行方式與步驟

1. 受評館填送「新竹市圖書館(分館)營運績效評量表」逐項自我評析檢測說明並準備相關佐證資料，於委員複評時以相關資料或簡報展示。
2. 委員實地訪視進行評鑑，每館停留時間為 50 分鐘，內容包含委員訪查 15 分鐘，簡報時間 10 分鐘，綜合座談 Q&A 15 分鐘，結果評定 10 分鐘。
3. 於訪視時受評館就其所寫之評量表內容，提出相關資料

(如統計資料、成果資料等)，配合訪視委員實地說明。

4. 訪視委員先行瀏覽受評館自評說明，並於訪視當日至現場實地訪查評分。
5. 綜合座談，委員講評與經驗交流。
6. 訪視結果評定。

五、 評鑑工作

(一) 計畫實施期程

日期	實施內容
8月24日	評鑑作業要點與新竹市圖書館(分館)營運績效評量表核定。
8月26日	評鑑說明會
10月19日	繳交自評資料
11月16日及23日	實地訪視、綜合座談及評鑑結果
12月或112年初	新竹市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諮詢委員會頒獎鼓勵

(二) 訪視時間及行程：分兩天進行

1. 第一梯：時間：111年11月16日(三)

時間	訪視行程
9:00	高鐵站接外縣市人員
9:30	文化局集合出發
10:00-10:50	金山分館
11:10-12:00	龍山分館
12:00-13:30	午餐時間
13:30-14:20	動物園分館
14:40-15:30	青少年館
15:30-16:00	綜合討論(於青少年館)

第二梯：時間：11月23日(三)

時間	訪視行程
10:00	文化局集合出發
10:30-11:20	南寮分館

11:30-13:00	午餐時間
13:30-14:20	鹽水分館
14:40-15:30	香山分館
15:50-16:30	綜合評析（於青少年館）

六、 預期效益

- (一) 本市各分館對業務營運狀況做自我檢測與改善。
- (二) 透過委員的專業經驗及建議，提供良好的精進措施。
- (三) 提高地方首長對圖書館業務的重視
- (四) 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及健全事業發展。

七、 出席人員名單

評鑑委員	李欣耀(召集人)、余國瑛(副召集人) 林光美、岳麗蘭、呂淑媚、黃瑞娟
工作人員	張毓芬、邱詩盈、黃惠琴